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18 April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第六十六年

议程项目 34、39、64、66 和 75

古阿姆集团地区旷日持久的冲突及其  
对国际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影响

被占领阿塞拜疆领土的局势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  
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 2011 年 10 月 15 日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如我在 2011 年 3 月 11 日给你的信 (A/65/780-S/2011/132) 中所述, 2011 年 3 月 8 日, 由于亚美尼亚共和国武装部队违反停火规定, 阿塞拜疆共和国阿格达姆地区奥尔塔加尔万村的一名 9 岁村民法利兹·巴达洛夫被一名亚美尼亚狙击手开枪击毙。奉我国政府的指示, 谨随函转递阿塞拜疆共和国总检察官办公室有关此项犯罪调查的资料。调查结果无可辩驳地证明, 亚美尼亚共和国武装部队对蓄意杀害这名阿塞拜疆儿童负有责任(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4、39、64、66 和 75 项目的文件和安  
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阿格申·梅赫迪耶夫(签名)



## 2011年4月15日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俄文]

### 有关亚美尼亚武装部队杀害阿塞拜疆公民法利兹·巴达洛夫事件的调查结果

2011年3月8日当地时间16时许，亚美尼亚武装部队从被其占领的阿格达姆地区沙克拉尔村中的阵地开枪射击，造成阿格达姆地区奥尔塔加尔万村正在家中院内与其他儿童玩耍的村民法利兹·巴达洛夫(2002年出生)头部中弹，他在送往医院的途中死亡。

次日，阿格达姆地区检察官办公室根据《阿塞拜疆共和国刑法》第120.1条的规定对这一犯罪行为展开刑事调查。

调查确认，巴达洛夫居住的房子位于奥尔塔加尔万村西南角，是与亚美尼亚武装部队接触线正面距离最近的一所房子。

房子与亚美尼亚武装部队阵地相隔距离为1 000米至1 200米左右。房子后部紧邻大片田野，从亚美尼亚武装部队阵地可以清楚看到房子。并且，没有任何阻挡视线的自然或人为的障碍物。

阿塞拜疆共和国在阿格达姆地区部署的国防部军事部队指挥所的观察记录显示，2011年3月8日15时30分，亚美尼亚武装部队从指挥所对面阵地开枪射击三次；16时20分；狙击手步枪开枪射击一次。这一情况已经得到接受此案司法调查的证人证词的确认。<sup>1</sup>

检察官进行的法证检查的结果显示，在巴达洛夫的左太阳穴和头顶右侧发现伤口，枪伤造成其头颅骨碎裂、脑组织穿透并受到破坏。法证说明表示，这是火器发射出子弹造成的单一伤口。巴达洛夫的死因是枪击造成头颅骨碎裂、脑组织穿透并受到破坏。对子弹在伤口进出口的检查确认，这枚子弹为远距离发射。

送交检察机关的法证检查和弹道报告的结论显示，子弹从一支步枪远距离射出。巴达洛夫的伤口看来是7.62毫米含铜子弹撞击所致。

检查确认，造成巴达洛夫死亡的枪伤是狙击手所用枪支开枪射击造成的典型枪伤。

---

<sup>1</sup> 有关2011年3月8日亚美尼亚当局违反停火并于当天杀害法利兹·巴达洛夫的时间的早期报告已根据调查得到的新资料加以澄清。